



《忘忧草》为潘浩泉的散文选集。

潘浩泉的散文，心泉尺泽。比起作者以往的长篇小说，本书近乎于生命的再版。平实而不露声色的文字，犹如一幅幅淡淡的水墨画，朴实中隐含着炽烈，平淡中流露出深情。这是一部质朴的人生笔记，也是一片树叶对于大地的回馈。

ISBN 978-7-5321-3905-7



定价：25.00元

“心灵抚慰”的一个原因，就在于浩泉文章的多得地气、地温，让我感受到意趣浓而暖意融融；回眸儿时的篇章，渗溢清醇的生活滋味，凭吊往昔的笔墨，饱和亲切的眷顾情怀。《你的一生没有辜负你的名字》、《怀念一位不认识的人》诸篇，记念旧雨新知，固属有热乎乎的感恩之心跃然纸上；《叫花子》、《做青树的》、《桥头大老爹》诸篇，给“三教九流”写真，为世事纷纭传神，或有针砭、调侃，亦不失敦厚的宽和与包容；至于《山歌》、《取暖》等等，就更是作家对于土地精魂的钟情，对于民生、民俗深切体察，对于人际温馨的倾心呼唤了。

必须指出，作家并非一味顺应地“认同世俗”，归根结底，他的艺术临照，其实总是抱持跟世界对视的姿态。只是他不在“居高”的位置，不取“拯救”的势派，不摆“愤世嫉俗”、“雅人高致”的架落。作家始终以一种平常心关怀于尘世，挟带人类的良知关注于生命，坦然接受生活，从容面对世事，显出淡定的审美旨趣和宁泊的临世态度。也许离“不胜寒”的“高”处甚远，然而，他离“人间”的我们很近。当作家诱导我们一起回味生命、咀嚼岁月、品味世情，我们便能够从苦涩中感受几多甘美，在简朴里领略种种绚丽，于唏嘘中守住一份安详。

在文学的诸般效应中，不必过分抬举“抚慰心灵”的意义。只是如果说文学是心灵的作业，那么，作家的心理状态，作家对于心灵的发现和造型及其在何种程度上引发读众的内应力，就无疑是我们进入和厘定作品的重要途径。

也许鉴于时下多有“看不出”作家心迹的书写，私已还曾用了

“心性写作”与“智性写作”来类分作家及其作品。心智一体，原不必分，若然“大智”、“大心”，更无复可分；“分述”，不过是为了方便说事，给说事一个范畴。在这个范畴里，浩泉会被我归入倾向于心性写作的群体。他一般不以构制精巧、妙语联珠、警句迭出取胜；朴实无华、意到笔随间，读者时时可以触摸到的是一颗和暖的心。读那一组关于母亲的篇章，与其寻究作家表现“母爱”这一人类普适情愫和艺术频发话题上有什么别出心裁，不如玩味那些具体而微的独到细部如何形神俱出地传导了作家自己。“通关手”，是母亲动用其“第三教”时的自我标榜，“不是通关手”，则是作家依照乡规为去世母亲剪指甲时的发现：“……我跪下来。那双抚育我们成长的手，那双刻满岁月沧桑的手，那双即使打我也是温暖的手，已经冰凉。我像触电一样。我含着泪水替母亲剪指甲，发现母亲掌心的那道纹路并不上下贯通，不是通关手”（《通关手》）……晚年的母亲常常在儿子回城时把要交办的事忘了：“比如本想要我做三件事，到时只记得两件，越急越想不出来，还露出一丝歉疚的苦笑，于是我就故意出去走走，十来分钟过后回到家里，母亲会把一时忘却的第三件事想起来了”（《腊八粥》）……这些细微末节，足令思绪翩翩而中心摇摇。文艺学上有“于细微处见精神”一说，强调细微末节，大体还是指向心灵与发现的题义，在一般的意义上，相对于心灵——精神阔大无垠而难以穷尽的空间，“细入”其实是“大含”的唯一通路；相对于包括文字在内的艺术造型，“一斑”乃是“窥豹”的通常途径。

对于心灵的发现及其造型的能力，大概对于作家能耐起码

第一輯

忘忧草

下水了。我熬不住。只要发现可疑行迹，母亲便急乎乎地迈开那双小足，顶着热辣辣的太阳，沿着河坎港边到处张望，喊我的名字，长一声短一声地喊，从乳名喊到大名。我每次偷偷下水之后，总要等到头发干了回去，以为可以瞒过母亲，没想到还会露出马脚。母亲朝我脸上扫几眼，然后用手指在我臂上一搔，泛出几道白印子，铁证如山。我挨打了，假如不承认，那是更要挨打的。

小学四年级，我迷上小人书，借人家的不过瘾，竟然从母亲钱包里偷钱去买，挣到四十本。最令母亲恼火的是我上课不听老师讲，偷看小人书，成绩一塌糊涂。老师家访一走，她握着鸡毛掸子，把我打惨了。

第三件事：“和邻”，这是方言，意思是把自己的东西与别人分享。我喜欢“和邻”。母亲并不反对我“和邻”，她自己就好善乐施，经常接济我的同学。她无法容忍的是，父亲从上海带回来的好东西，家里人都舍不得吃，我却偷偷摸摸地分给同学，且无分寸。那时镇上的水果糖还是赤裸裸的，上海的却裹着五颜六色的纸，光那层纸就惹人喜欢，女同学还把它抹抹平夹在书里。最稀奇的是牛轧花生糖，除了外面包了一层花纸，里面还有一层，像贴身内衣，乳白色，半透明，说是糯米做的，反正可以吃，这真有点震撼。有一回，为了让同学相信那纸可以吃并且只要用舌尖轻轻一点便化，我几乎把家里的牛轧花生糖统统带到校里“和邻”去了。我被母亲打了。

不管被母亲的通关手打得有多痛，不能顶嘴，不能辩白，更不能逃。我大多被打得心服口服，偶尔被打委屈了，居然报复——不

忘忧草

1962年我失学了，四姐失业，父亲于三年前去世。我们在那个饥馑岁月里与母亲相依为命。

那时肚子像无底洞，少有饱的感觉，饱就是幸福了，哪怕这种饱是短暂的，虚假的。为了让我们吃饱，母亲学会不少诀窍。比如做团，把菜切细，谈不上放肉，顶多打只鸡蛋拌拌，捏紧馅心，然后放在米粉上一滚便成了团。它经不起煮，只能蒸，尽管吃到嘴里的几乎全是菜，但毕竟是团，还能吃饱。

我们在屋旁空地种菜，印象最深的是苋菜，那种少有的纯红的苋菜。母亲炒起来总是一大盆，要我把鲜红的汤汁也喝下去，说它补血。我们在山墙脚下种南瓜。我家屋高，让瓜藤从地面爬上屋顶也实在难为了它。四姐天天去看可有花苞，见了雌花欣喜得很，还学会人工授粉。一旦发现雌花开在半空中，便担心长出瓜来会把屋

上的瓜藤坠下来，又不能伸出手来托住它长。也许不让我们为难，半空中的雌花没有一朵长成正果。我们每隔三四天就到屋顶看瓜，用长长的梯，再把它搁在凳上，当然都是我像猴子似的爬上爬下。我的汇报往往夸张，“大了，有碗大了。”其实才有酒盅大呢。

不少人得了“浮肿病”，明明吃不饱吃不好才得此病，偏偏病“胖”了，满脸蜡黄，看上去格外惊心。每当这些病人拖着沉重的步伐，叮叮当地敲着手中的碗筷去“营养食堂”就餐，母亲就像听到某种警报，忧戚地朝他们张望，担心我们也会加入他们的行列。

母亲年年都要到大姐二姐家过一个月。有两样东西必带的，一是老花镜，一是针窝。一到那里就忙着做鞋子，把破旧衣服拆开来，糊硬衬，剪鞋样，纳鞋底。从大人的做到孩子的，从布鞋做到棉鞋。母亲一去，我和四姐的口粮就宽余了。我还趁四姐不在家偷吃。取两三调羹面粉，用水拌稠，然后捏住筷子把它往沸水里刮，再像滴眼药水似的滴两滴油，放点盐，那叫吃“水花疙瘩”。真是美味呀！有一年，母亲原计划在大姐家过了中秋节回来，这也是经过计算的，只有这样才能摆脱粮食危机。然而没有想到，母亲却在中秋节前回来了。后来才晓得，母亲在大姐家过久了，有点不安，几天前在大姐面前自言自语地试探道：“我过了中秋节回去吧。”暗中希望大姐有个认可的表示，可是大姐没作声，母亲便觉得该回去了。其实，大姐也许没听清，或许觉得母亲过了中秋节回去是理所当然的，不必说什么。尽管大姐后来再三挽留，母亲还是回来了。面对母亲的意外归来，我懊悔“水花疙瘩”吃多了。

煤 炉

大约五十年前，我们镇上的居民开始用煤炉了，那时母亲已近花甲。比起在灶上烧柴草，用煤炉似乎先进，其实麻烦。

最初没有蜂窝煤，是鸡蛋大的煤球。每天起身的头等大事就是着煤炉。母亲个子矮，仄着肩膀把煤炉往屋外拎，走得急急的颠颠的，跨门槛还要把小足踮起来。我和四姐要上班，围着煤炉转的主要是她了。即使我们把煤炉着好，她每隔一段时间要添煤球，添煤球的同时掏煤灰，而掏煤灰最好把煤炉拎出去，这样拎进拎出，每天至少四五个来回。

母亲不怕拎煤炉，就怕着煤炉。着煤炉需要木头疙瘩，木头疙瘩越多，火越旺，煤炉着起来越快。母亲多了一样家务就是找木头疙瘩，或者把废弃的木头劈成疙瘩。1971年，我进县城工作，接读家书的最后一句往往是：“带点木头疙瘩回来。”如果下面画了一

条线，我必须立即行动。一旦觅到那种用不着再劈的方方正正的小疙瘩，如获至宝，赶紧用自行车往老家运。以至于若干年后，母亲去世了，报纸上报道，有一种蜂窝煤，只要划根火柴就能点燃，我竟为此项发明太迟而叹息。

煤炉容易坏，坏了也舍不得丢弃。母亲从理发店取一撮头发，东奔西走讨一团石灰，再挖点烂泥，用手拌拌，在煤炉上打补丁，补丁一打再打，煤炉越来越重。煤球厂的煤球往往供不应求，只好把煤屑买回来自己做。母亲像做糯米圆子似的把煤球一个个排在石阶上和半墙上晒。每逢下暴雨，母亲抢收煤球，忙得“两鬓苍苍十指黑”。

有时煤质差，火不旺，眼看我们快下班，饭菜还没做好，母亲便用扇子使劲扇。我们老远就听见“啪嗒啪嗒”响。每年都要扇破一把扇子，破得不能再破才肯扔掉。最可怕的是烟煤，烧起来会冒烟，熏得母亲流眼泪。母亲眼睛本来就有病，后来越发严重了。

我女儿出生那天，我怀着做父亲的喜悦送助产医师回家，返回时曙色初露，小镇尚未醒来。当我拐进北街小巷，朦胧中看见母亲弓着身子在门口着煤炉。令我眼睛一亮的是，她手里的扇子扇得像硕大的手掌在欢快地挥舞，没什么声音，那是一把新扇子。跳跃的火苗蹿出炉口，红里透青，煤球已经燃烧，火光把母亲的脸颊映照得嫣红如花。从此以后，在这煤炉上吃饭的又多了一个人，一代人了。

如今老家在我的印象里越发简约，简约得只剩母亲，如果旁边有个东西陪衬，那就是煤炉，打过补丁的煤炉。现在用煤炉的少

腊八粥

腊八是过年的序幕，没什么仪式，吃顿腊八粥而已。腊八粥跟我们常吃的咸粥差不多，只是粥里的内容丰富，山芋、芋头、花生……重要的是有红枣，它是标志性的，烧咸粥不会放的，有它便有吉祥喜庆的意味，就有过年的感觉。

我印象最深的是上个世纪70年代的腊八粥。那时我在县城工作，很少回老家过腊八。我喜欢吃杂粮，腊八粥堪称杂粮大全，母亲格外重视。虽然早已用上煤炉，灶还没拆，腊八粥最好放在灶上烧。腊八粥烧好了，母亲开锅第一碗是盛给我的，盛得尖尖满满，等我回去吃。那碗是雪白的搪瓷大碗，早在几天前就洗得干干净净，放到太阳底下晒，等于消毒。在此后的家信中我会读到一句：回来吃腊八粥。那时我没自行车，回去都得借，年底难借。坐公共汽车一来一去要花五毛钱，大约可买七八只鸡蛋，舍不得，至于等

汽车的时间往往比骑车的时间还长，特别难熬，所以赶回老家吃腊八粥，大多在腊八过后好几天了。

不管多少天，那碗腊八粥总归放在碗柜里，直到它色泽黯淡，表面结了层膜子。我一到家母亲就把它端到灶上，揭开锅盖，手握盛油的勺子轻轻一扬，那油便像一根金线绕锅一周，滴在锅里汪成一个大圈。我赶紧烧火，先用一把稻草点燃，接着烧豆秸，早就准备好的，干得发脆，它火力猛，烧到残余的豆荚会噼噼啪啪地响，像放鞭炮。火光照得我脸上热乎乎，就连渗进衣缝里的十八里路的冷风寒气也被烘得无影无踪。油在锅里滋滋叫，母亲把粥倒进锅，随即用铲刀炒，炒得滚烫滚烫，热气腾腾，撒一撮碧绿的蒜叶，把粥点染得斑斓如画，香味也吊出来了，直往我五脏六腑里钻。

我从母亲手里接过粥碗，坐下来慢慢吃。我喜欢山芋干，那是母亲精心晒的，不软不硬，又糯又香，最有嚼头。也偏爱蚕豆，小时候只有它陪伴我们度过青黄不接的尴尬时节，它嫩得冒浆就开始吃它，偷吃，生吃，煮着吃，等它完全成熟，炒一炒，往口袋里一灌，一粒一粒朝嘴里扔，嘎啦脆地吃。母亲用来烧腊八粥的蚕豆是细心挑选的，青旺旺的，烧之前先用温水把它浸得胖乎乎，豆壳绽开一道缝，都成开口笑了，还露出细牙。我每次都把腊八粥吃个精光，就差没舔碗。

吃完腊八粥我要回城了，腊月廿八、廿九才回家过年。临别时母亲会吩咐我买哪些年货，办哪些事情。晚年的母亲记性不好，常常在我临走时把该说的话忘了，比如本想要我做三件事，到时只记得两件，越急越想不出来，还露出一丝歉疚的苦笑，于是我就故意

字如牛毛

母亲不识字。一百年前在我们镇上出生的平民之女，没有识字的。外公开粮行，不大，供母亲读书识字的钱还是有的，然而母亲不识字。母亲并不感到委屈，就像她的双足被缠得只有拳头大一样，命运如此，有什么办法。因为是小足，母亲一辈子都在摇晃的节奏里行走；由于不识字，面对另一个世界寸步难行。

母亲说：“不识字的日子好过，不识人的日子难过。”这是一句俗语，母亲深有同感，否则不会常说，说到后半句，往往加重语气，强调“识人”重要，还似乎以“识人”自得，为不识字寻求一点安慰罢了。

其实，不识字是母亲的隐痛，比如跟父亲的书信来往。父亲寄回的信都要请人读，母亲给父亲的信只好请人写。他们无法通过文字交流感情。而父亲寄给母亲的信，信封上却写着父亲的姓名，信

母难之日

今天是我生日，我的母难之日。

母亲去世了，今年四月。父亲早逝，我们在母亲的抚育下长大成人。母亲生前，由于种种原因，我未克尽孝道，母亲死后，竟然没有像模像样地哭一哭母亲。即使在开丧期间，心情是悲伤的，哭不起来，眼泪也淌过，那不算哭。只有大哭一场才能倾泻我的内疚和哀痛。今天，我要去母亲坟前哭一哭母亲。然而，这是否有点古怪？最近几年，人家常说我古怪。

车站候车室里到处是人。检票上车的过道装了钢铁栅栏，窄窄的，将近一人高，钢管比我手臂还粗。可旅客不仅没有依次排队，反而挤得起劲，如同塞香肠，还是自动化。我只好“塞”进去了。

母亲弥留之际，我坐在她身边，眼望着她被死神慢慢领走。按

本篇于1988年作为小说发表。

照规矩，作为子女应该统统跪在地上，为她送终。弟妹不愿，我也没跪。我想哭一哭，大家一齐哭，母亲最初听到我们的声音是哭声，母亲最后听到的也应当是我们的哭声。只有哭声传导的痛惜与悲伤才是对母亲最好的送行。然而，我们没有哭。

那时兄弟姐妹们围桌而坐，横眉立目，气氛紧张。母亲的金戒指究竟哪里去了？弟媳问得咄咄逼人，似乎又发现一个关于母亲遗产的阴谋。此事想来心酸。

那年大饥荒，我们天天吃树叶，脸都发了青。后来传说观音菩萨显灵，在元山撒面粉，叫观音粉，还说只有信佛的才能看见。母亲倒是信佛的，那天特地洗了澡，换了过年才穿的衣服，迈开小足，上了元山。其实，观音粉是从嫩石头上剥下来的。母亲双手剥得血淋淋，背了半袋子回来。当夜就煮一锅粥，让我们吃个饱。没想到半夜肚子痛，我痛得眼睛发了直。母亲哭了。第三天就不让我们吃了，她吃。她说信佛的吃了不痛。她吃了也是痛的，只是不作声。几天以后，她断然把金戒指从手上抹下来，换了十一斤米，几乎一粒一粒地数着吃，她却未吃半粒。从此母亲夜夜梦见父亲。有时被梦惊醒，再也睡不着了。白天常常坐在角落里，盯着手指上戴戒指的印痕出神。戒指是父亲送给她的定情物，她觉得对不起父亲。有一天，她把我喊到身边，要我跟她做件事，把无人过问的饿死的尸体埋了。我惊呆了，不肯去，也劝她别去。这不是她做的事，尽管是善事。她朝我瞪了一眼，又说一遍，脸色像块铁，非去不可了。母亲东奔西走，借到一两米，蒸成饭，说要敬敬那些饿鬼，还说结束之后，那饭给我一人吃，不过按照规矩，敬鬼的饭是

必须重新蒸一下才能吃的。我胆子忽然变大，尸体由我拖。母亲挖坑。每埋一具，母亲总要拉我跟她跪下来磕头，念着“罪过，罪过”。我眼睛老是瞟着米饭，忽觉它越来越少了。鬼也会吃么？以往我将信将疑，此刻似乎相信，何况鬼是饿鬼。我越看越觉得饭在变少，竟然趁母亲不注意，不时抓几粒米往嘴里一塞，直到饭碗空了。母亲发现空碗一怔，朝我看看，叹了口气。后来才晓得，埋一具尸体能挣五斤米。我们埋了三具，最终只领到十四斤。母亲拿出十三斤，想把戒指赎回来。可是，好容易找到那个村上，那换米的人却死了，饿死的。戒指赎不回来了。它在我们的血肉里，骨头里。

弟媳一直不信，这时抱着多年的疑窦重新发难。老婆看出她怀疑母亲早将戒指给了我们，刷地起立，再三声明：我们没有得到戒指……我不得不离开母亲病榻，制止争吵，千万不能让母亲听见。当一场唇枪舌剑好不容易平息下来，我重新回到母亲身边，母亲已经走了。母亲一定听见了，眼角渗出泪水，最后的泪水。

紧接着就是报丧，设灵堂，请道士，分家产，办宴席……我们陷入形形色色的程序和矛盾之中，唯独没有哭一哭母亲。至于每逢吊唁者跨进灵堂，女人们像突然拧开水龙头似的喷出的哭声，只是乡俗中的“哭丧咏叹调”，不是真正的哭。

我一鼓作气地挤出车站的钢铁栅栏，眼前一亮，迎面是块开阔地，汽车就在五十米外。由于这是剧烈挤轧之后的骤然放松，一个个身轻如燕，奔跑的姿势潇洒得很。可是到了车上，等待我们的仍然是挤，仍然是“塞香肠”。我怀着对母亲的哀思，像小心翼翼地

捧着一只又大又薄的玻璃瓶子，在人堆里挣扎，最终被挤在车厢的角落里。

我闭上眼睛。

母亲爱讲故事。她说观音菩萨在洛伽山修炼成佛，忽觉以往只顾心向蓬莱，灵隐青山，冷落了父母双亲，往后襟怀六合，普度众生，再也不能为父母尽孝了，陡生歉疚之情。有一天，半夜醒来，她毅然取出宝剑，砍下左臂，遥对故乡连呼三声：削骨还父，削肉还母……然而，后来她却成了“千手观音”。

汽车终于开动，挤轧与沉闷稍有缓解，争吵和谩骂顿起。我还是闭上眼睛。

母亲火化的时候，我们应该哭一哭母亲，可是依然未哭。没有料到，火化很忙。是否因为时近清明，濒临死亡的人们急于赶赴那边的节日？反正很忙。倘按顺序，午后才能轮到母亲。严重的是，排在我们后面的不断抄到前面，这里也有“后门”。更严重的是，大姐和二哥归心似箭，尽管他们的假期还余两天。他们乡音全无，不便外交，作为土生土长的我，必须在上午处理好母亲的火化。大姐二哥还不约而同地掏出车票，捏在手里，故意露出半截。我急忙拉开小包，取出压扁了的沪产“大前门”，随即给它“整容”，匆匆走进火葬场的办公室，笨拙地拆开，见人就发，恭谦地说明情况，请求提前火化母亲，至少，别让后面的抄到前面。他们朝我扫了一眼，只顾吞云吐雾。我忽然想起有个同事的父亲在民政局工作，而火葬场是民政局的下属单位，赶紧去打电话，老是忙音，好不容易接通了，人不在。太阳已经偏南了。我心中焦急，想到时下讲

究“刺刀见红”，断然掏出一张“大团结”，犹疑一下，又掏一张，捏在手里，正巧，一位身穿白大褂的飘然而来。我大步迎上前去，高喊一声：“师傅！”装作握手似的把“大团结”往他手里直塞。他略微愣了一下，捏住了，随即露出灿烂的笑容。

十分钟后，母亲火化了。

这时，我们应该哭一哭母亲，可是依然不能。我身子往墙壁一靠，长长地舒了口气，哭的力气也没有了。心里叹道，葬事大体结束了！大姐二哥已经把车票塞进口袋，下午可以走了！我如释重负。当我抬起头来，忽见那高高烟囱仿佛妖魔的鼻孔，不动声色地喷着袅袅白烟，恍然觉得那是焚化母亲肉体的升华，浑身一震。那缠绵的白烟犹如母亲的悠悠魂魄，朝人世仓促地俯瞰，随即融入天空，无影无踪。我心里一阵酸楚，却没有哭。

汽车走得很慢，满载一车人，一车喧哗与骚动。我依然缩在角落里，闭着眼睛。

母亲爱讲观音菩萨的故事。她说有一年，人间遭灾，观音不安，尤其担心父母的命运，于是亲自下凡，变成一位妇女，开了一爿汤圆小店。她有个特别的规矩。每逢顾客上门，总要先问，你在店里吃，还是回家吃？顾客如果回家吃，她又问，你给谁吃？给父母吃，就买小的，小的三个钱一只；自己吃，或者给孩子吃，买大的，大的一个钱三只。从早到晚，顾客都买大的。直到天色将暗，来了一个小伙，他母亲快死了，他要让母亲吃点好东西，好容易觅得三个钱，买了一只小汤圆。其实，这汤圆虽小，里面包的却是治病仙丹。小伙回到家里，恭恭敬敬地端到母亲面前。母亲不肯吃，